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SHANDONG HI-SPEED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2)

自願性公告 本公司獲惠譽常青確認評級結果

本公告乃由山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發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5年7月16日，惠譽常青可持續評估有限公司（「惠譽常青」）確認本公司「2」的環境、社會及管治（「ESG」）主體評級（評級等級以「1」至「5」主體評級，「1」為最佳評級），反映本公司了將ESG考量因素良好地融合於業務戰略和管理當中。本次評級中，核心產業投資板塊的主要附屬公司山高新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山高新能源」，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250）為減緩氣候變化做出了重要貢獻。於2024年，本公司對山高新能源的持股比例已從43.45%增至56.97%。

上述評級僅供參考，不得用於其他目的。該評級不構成購買、出售或持有本公司任何證券的推薦建議，惠譽常青可能隨時暫停、調整或撤銷該評級。本公司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不要依賴本公告所披露的資料並應審慎行事。本公司的任何投資者或股東如有疑問，應徵求專業顧問的意見。

承董事會命
山高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李天章

香港，2025年7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天章先生、朱劍彪先生、劉志杰先生、廖劍蓉女士及劉堯先生；非執行董事梁占海先生、陳滌先生及王文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浣非先生、陳維曦先生、Jonathan Jun Yan先生及方穎先生組成。